

证券代码：400082 证券简称：华锐 5 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## 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 年 4 月 28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 1905 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 年 4 月 18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孙磊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现场出席监事 3 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母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-624,370,439.50 元，年末账面累计未分配利润-10,192,281,930.05 元。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，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为 5,800,596,295.00 元。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分配，不转增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配套指引，本着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的态度，认真审阅公司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后认为：该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对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无异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意见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股转系统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，公司拟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的审计机构，期限一年。此议案详细内容请见公司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意见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新准则的要求而做出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意见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、股转系统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华锐风电科技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1 年 4 月 30 日